

附件 2

《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 征求意见稿）起草说明

为规范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（以下简称“基地”）建设、运行和管理工作，增强标准化服务科技创新、产业升级的能力，经深入调研论证，国家标准委组织起草了《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。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起草背景和编制过程

（一）起草背景

当前，国际经济科技形势正在发生深刻变化，经济全球化持续深入发展，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步伐加快，技术创新和产业变革深度融合。技术标准作为一种产业技术政策，在促进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化、市场化和国际化过程中作用越发突出，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化对技术标准的需求强烈，各产业和区域经济发展对标准化有了更高更新的要求，而现行标准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比较落后，技术标准创新体制不灵活，不能很好适应新兴业态蓬勃发展、产品更新步伐加快、产业融合愈发明显等新形势，迫切需要构建贴近产业和支撑区域经济发展的标准创新服务平台。2012年11月，科技部、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委联合发布了《“十二五”

技术标准科技发展专项规划》，提出开展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的任务，一些地方积极响应，着手开展基地建设，部分地方基地建设已取得成效。2015年5月，国务院印发《中国制造2025》，明确提出要建设标准创新研究基地。

（二）起草过程

2013年以来，国家标准委组织开展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工作机制研究，成立了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中机生产力促进研究中心、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专家组成的《办法》起草组。2013年至2014年，起草组先后赴山东、北京、江苏、安徽等地进行调研，深入调查基地建设需求、定位、工作任务及总体布局等。国家标准委还开展了全国标准化科研机构调查统计工作，为基地建设规划布局等工作提供支撑。2014年底以来，结合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（中关村）筹建实践，并借鉴国家重点实验室、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国家质检中心的建设运行管理经验，草拟形成《办法》初稿，多次组织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（联合会）、行业标准化科研机构、地方质监局及标准化研究院所等方面的专家和代表进行研讨，反复修改完善，形成了《办法》征求意见稿。

二、总体思路和框架内容

（一）总体思路

紧紧围绕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、落实科技体制改革和标准化改革要求，按照市场驱动、政策引导、协作联动、动态调整、长期建设的原则，通过标准化工作模式和运行机制创新，整合标

准化优质资源，对接科技和产业资源，打造技术标准创新服务平台和科技成果产业化、市场化、国际化的孵化器，促进标准化与科技创新、产业升级协同发展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和国家重点产业发展。鼓励各行业和地方结合实际，在基地建设、运行和管理方面开拓创新。

（二）框架内容

《办法》共六章四十四条。第一章“总则”规定了基地定位、主要任务、建设原则和运行管理机制。第二章“职责”明确了基地宏观管理部门、主管部门、依托单位等方面在基地建设、运行与管理中的职责。第三章“建设”主要规定了基地从申报、论证、批准筹建、实施筹建到验收等全过程的具体要求。第四章“运行”规定了基地的组织形式、组织结构、日常管理运行、规章制度、主要工作、工作要求等方面的要求。第五章“考核评估”主要规定了基地检查、考核、评估等方面的要求。第六章“附则”主要规定了基地统一命名等相关内容。

三、有关情况的说明

（一）基地与已有标准化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的关系

其一，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是现有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的深化和延伸。已有标准化试点、示范区建设的成效和经验，可作为基地建设的重要基础，基地建成后可推广、复制试点、示范区建设的经验。其二，基地是对接科技、产业资源的标准化平台。通过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凝聚优势标准化资源，与国家自主创

新示范区、重点实验室、工程技术中心、质检中心等资源联结，为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化、市场化和国际化提供服务。其三，基地与国际标准化创新示范基地共同构成全国标准化基地总体布局，前者侧重提升技术标准创新服务能力（包括国际化相关工作内容），后者侧重标准“走出去”。

（二）基地运行管理

《办法》只是原则性地规定基地运行与管理方面的基本内容，要求基地应当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，推荐基地实行理事会管理下的主任负责制，对于基地具体组织形式、内部架构等不作具体规定，鼓励基地在运行管理机制等方面创新，满足个性化发展需求。

（三）基地总体布局和建设安排

结合落实国家“一带一路”、“长江经济带”、“京津冀协同发展”等区域发展战略和《中国制造2025》等重大产业政策，并考虑标准化创新的实际状况和发展需求，国家标准委将研究制定基地建设总体规划，提出基地总体布局，以指导基地建设。《办法》发布后，拟启动基地筹建试点工作，支持前期工作基础好、创新需求迫切、具有发展前景的依托单位开展基地建设工作。